



谱测检测
PUCE TESTING



232900140054

检测报告

INSPECTION REPORT

报告编号: E2024124S3

样品名称: 李家峡尕布水厂末梢水

检验类型: 委托检测

送样单位: 尖扎县市政设施综合服务中心

报告日期: 2024-04-08

青海谱测检测有限公司

Qinghai PuceTesting Co., Ltd.

说 明

1. 报告批准人签字、未加盖“青海谱测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2. 复印本报告未重新加盖“青海谱测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3. 检验报告涂改、缺页无效。
4. 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5. 委托方提供样品的检验报告，检验结果仅对该样品负责。

地址：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生物科技产业园经二路 20 号

Add: No.20.Jing'Er Road,Biotechnology Industrial Park,Xing,Qinghai Province

邮编：810003

电话：0971-6181429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E2024124S3

第 1 页，共 6 页

样品名称	李家峡尔布水厂末梢水	检验类型	委托检测
送（采）样单位	尖扎县市政设施综合服务中心	送（采）样方式	现场采样
样品数量	5L+0.5L*1 无菌袋	采样人	李建勇、刁正鹏
送（采）样日期	2024-03-27	报告日期	2024-04-08
注：送检样品及相关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及确认，公司不承担证实其完整性、真实性的责任。			
检测项目	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、总硬度、溶解性总固体、硫酸盐、氯化物、铁、锰、铜、铝、锌、高锰酸盐指数、氨、铅、砷、镉、汞、铬（六价、氰化物、氟化物、硝酸盐、三氯甲烷、溴酸盐、亚氯酸盐、氯酸盐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乙酸、三卤甲烷、三氯乙酸、大肠埃希氏菌、三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总β放射性、总α放射性、二氧化氯、游离氯、二氧化氯、臭氧		
综合判断依据	GB 5749-2022		
所用主要仪器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、气相色谱仪、流动注射仪、pH计、浊度计、电子分析天平、生化培养箱等		
检测结论	——		
备注	——		

编制： 俞燕

复核： 刁正鹏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2024124S3

第 2 页, 共 6 页

序号	检测项目 (单位)	检测依据	判定指标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备注
1	色度 (度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4.1 铂-钴标准比色法	≤ 15	< 5	合格	——
2	浑浊度 (NTU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5.2 目视比浊法-福尔马肼标准	≤ 1	0.5	合格	——
3	臭和味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6.1 嗅气和尝味法	无异臭, 异味	无	合格	——
4	肉眼可见物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7.1 直接观察法	无	无	合格	——
5	pH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8.1 玻璃电极法	6.5-8.5	8.40	合格	——
6	总硬度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10.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	≤ 450	221	合格	——
7	溶解性总固体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: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GB/T 5750.4-2023 11.1 称量法	≤ 1000	259	合格	——
8	硫酸盐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5-2023 4.2 离子色谱法	≤ 250	69.5	合格	——
9	氯化物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5-2023 5.2 离子色谱法	≤ 250	21.0	合格	——
10	铁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5.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 0.3	未检出	合格	最低检测质量浓度: 0.9 μ g/L
11	锰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6.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	≤ 0.1	0.0000960	合格	——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2024124S3

第 3 页, 共 6 页

序号	检测项目 (单位)	检测依据	判定指标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备注
12	铜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 GB/T5750.6-2023 7.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 1.0	0.000226	合格	——
13	铝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4.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 0.2	0.00215	合格	——
14	锌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8.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 1.0	未检出	合格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: 0.9 μ g/L
15	高锰酸盐 指数 (以 O ₂ 计, 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: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 GB/T 5750.7-2023 4.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	≤ 3	1.67	合格	——
16	氨 (以 N 计 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5-2023 11.4 流动注射法	≤ 0.5	0.04	合格	——
17	铅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14.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 0.01	未检出	合格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: 0.07 μ g/L
18	砷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9.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 0.01	0.00164	合格	——
19	镉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12.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 0.005	未检出	合格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: 0.06 μ g/L
20	汞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11.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 0.001	未检出	合格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: 0.07 μ g/L
21	铬 (六价)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: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6-2023 13.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	≤ 0.05	未检出	合格	检出限: 0.004mg/L
22	氰化物 (mg/L)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5-2023 7.1 异烟酸-吡唑酮分光光度法	≤ 0.05	未检出	合格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: 0.002mg/L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2024124S3

第 4 页, 共 6 页

序号	检测项目 (单位)	检测依据	判定指标	检测结果	单项判定	备注
23	氟化物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5-2023 6.2 离子色谱法	≤ 1.0	0.23	合格	——
24	硝酸盐 (以 N 计 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: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GB/T 5750.5-2023 8.3 离子色谱法	≤ 10	0.71	合格	——
25	三氯甲烷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GB/T 5750.10-2023 4.2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	≤ 0.06	0.000799	合格	——
26	溴酸盐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GB/T 5750.10-2023 22.1 离子色谱法-氢氧根系统淋洗液	≤ 0.01	未检出	合格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: 0.005mg/L
27	亚氯酸盐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GB/T 5750.10-2023 20.2 离子色谱法	≤ 0.7	未检出	合格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: 2.4mg/L
28	氯酸盐 (mg/L)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GB/T 5750.10-2023 21.2 离子色谱法	≤ 0.7	0.0433	合格	——
29	一氯二溴 甲烷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GB/T 5750.10-2023 7.1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	≤ 0.1	未检出	合格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: 0.016μg/L
30	二氯乙酸 (mg/L)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GB/T 5750.10-2023 15.1 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	≤ 0.05	未检出	合格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: 2.0μg/L
31	三卤甲烷 (三氯甲 烷、一氯 二溴甲 烷、二氯 一溴甲 烷、三溴 甲烷的总 和 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GB/T 5750.10-2023	≤ 1	0.000799	合格	——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2024124S3

第 5 页, 共 6 页

序号	检测项目 (单位)	检测依据	判定指 标	检测结果	单项 判定	备注
32	三氯乙 酸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GB/T 5750.10-2023 16.1 液液萃取衍生气相色谱法	≤ 0.1	未检出	合格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: 1.0 μ g/L
33	大肠埃 希氏菌 (MPN/1 00m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 GB/T 5750.12-2023 7.1 多管发酵法	不应检 出	未检出	合格	——
34	三溴甲 烷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GB/T 5750.10-2023 5.1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	≤ 0.1	未检出	合格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: 0.041 μ g/L
35	二氯一 溴甲烷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: 消毒副产物指标》 GB/T 5750.10-2023 6.1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	≤ 0.06	未检出	合格	最低检测 质量浓度: 0.015 μ g/L
36	菌落总 数 (CFU/ m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 GB/T 5750.12-2023 4.1 平皿计数法	≤ 100	4	合格	——
37	总大肠 菌群 (MPN/1 00m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: 微生物指标》 GB/T 5750.12-2023 5.1 多管发酵法	不应检 出	未检出	合格	——
38	总 β 放射 性 (Bq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: 放射性指标》 GB/T 5750.13-2023 5.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	≤ 1	0.144	合格	——
39	总 α 放射 性 (Bq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: 放射性指标》 GB/T 5750.13-2023 4.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	≤ 0.5	0.0456	合格	——
40	总氯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: 消毒剂指标》 GB/T 5750.11-2023 5.2 3,3',5,5'-四甲基联苯胺比色法	——	0.20	——	——
41	游离氯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: 消毒剂指标》 GB/T 5750.11-2023 4.1 N,N-二乙基对苯二酚 (DPD) 分光光度法	——	0.05	——	——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2024124S3

第 6 页, 共 6 页

序号	检测项目 (单位)	检测依据	判定指 标	检测结果	单项 判定	备注
42	二氧化 氯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: 消毒剂指标》 GB/T 5750.11-2023 8.1 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-硫酸亚 铁铵滴定法	——	未检出	——	——
43	臭氧 (mg/L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: 消毒剂指标》 GB/T 5750.11-2023 9.1 碘量法	——	未检出	——	——
——以下空白——						
备注	——					